证券代码：688620　　证券简称：安凯微　　公告编号：2026-050

广州安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州安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6年10月29日10:30-11:3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7名，实到董事7名，出席会议人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广州安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广州安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的有关规定，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合法、有效，本次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广州安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议案一）

经审议，董事会全体成员一致认为：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相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董事会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编制过程中，董事会未发现公司参与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本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州安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议案二）

为满足公司金融衍生品交易需求，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以下合称“公司”）拟使用4,500万元人民币（含等值外币）的自有资金（不含募集资金）用于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交易品种涵盖场外衍生品（包括但不限于场外期权和收益互换）或底层含场外衍生品的资管产品，挂钩标的资产涵盖证券、指数、商品、利率等，也可包括上述基础资产的组合。

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不含募集资金）开展总额度不超过1,000万美元（含等值外币）的外汇衍生品交易，即预计使用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上限不超过1,000万美元（含等值外币）。

上述两项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额度相互独立，使用期限均为自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各对应的额度范围及有效期限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对应衍生品交易收益进行再交易的相关金额）不超过对应额度上限。

公司在确保日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以闲置自有资金进行适度的金融衍生品交易，旨在进一步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具有可行性和实施价值。公司董事会一致同意《关于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州安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1）。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议案三）

经审核，董事会全体成员一致认为：为了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相结合，同意公司实施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并制定《广州安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本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关联董事胡胜发先生、薛广平先生、庞博先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州安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及《广州安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摘要公告》（公告编号：2026-052）。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议案四）

为保证公司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建立、健全激励与约束机制，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确保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同意公司根据《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广州安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本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关联董事胡胜发先生、薛广平先生、庞博先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州安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五、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宜的议案》（议案五）

为保证公司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在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范围内办理实施本激励计划的有关事项，包括但不限于：

1、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负责具体实施本激励计划的所有相关事项。

2、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就本激励计划向有关政府、机构办理审批、登记、备案、核准、同意等手续；签署、执行、修改、完成向有关政府、机构、组织、个人提交的文件；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以及做出其认为与本次激励计划有关的必须、恰当或合适的所有行为。

3、提请股东会为本激励计划的实施，授权董事会委任财务顾问、收款银行、会计师、律师、证券公司等中介机构。

4、提请公司股东会同意，向董事会授权的期限与本激励计划有效期一致。

5、上述授权事项中，除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章、规范性文件、本激励计划或《公司章程》有明确规定需由股东会决议通过的事项外的其他事项，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并由公司董事会进一步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的适当人士行使。

表决结果：关联董事胡胜发先生、薛广平先生、庞博先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议案六）

同意由董事会召集召开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提交股东会审议下列议案：

1. 《关于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2. 《关于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3. 《关于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4.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州安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53）。

特此公告。

广州安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30日